

证券代码：300814

证券简称：中富电路

公告编号：2023-073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7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监事会于2023年10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江明先生召集和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监事会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置换事项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中富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30日